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九届会议

2018年9月10日至28日

议程项目3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发展权问题工作组第十九届会议报告  
(2018年4月23日至26日，日内瓦)

主席兼报告员：扎米尔·阿克拉姆



##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二. 会议安排 .....	3
三. 会议纪要 .....	4
A. 一般性发言.....	4
B. 与发展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互动对话.....	8
C. 与专家们的互动对话.....	8
D. 国家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贡献.....	11
E. 发展权评定标准及相应的次级实施评定标准草案.....	13
F. 落实发展权的标准.....	14
四. 结论和建议.....	14
A. 结论 .....	14
B. 建议 .....	15
附件	
与会者名单.....	16

## 一. 导言

1. 本报告是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9/3 号决议编写的。理事会在该决议中决定将工作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赋予的任务完成为止，工作组将举行为期五个工作日的年度会议，并向理事会提交报告。

2. 发展权问题工作组是依据人权委员会第 1998/72 号决议设立的，其任务授权是监测和审查国家和国际两级在促进和落实《发展权利宣言》(大会第 41/128 号决议)所阐述的发展权方面取得的进展，就此提出建议，并进一步分析充分享有发展权所遇到的障碍，每年侧重于《宣言》中的一些具体承诺；审查由各国、联合国机构、其他有关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就其活动与发展权之间的关系提交的报告和任何其他资料；就其审议工作提出届会报告供人权委员会审议，其中包括就落实发展权问题向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提出咨询意见，以及应有关国家的要求，建议可能的技术援助方案，其目的在于促进发展权的落实。

## 二. 会议安排

3. 工作组第十九届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至 26 日在日内瓦召开。联合国人权事务副高级专员宣布会议开幕。在开幕词中，<sup>1</sup> 副高级专员强调了所有人权的不可分割性和普遍性，以及发展权在应对全球挑战方面可做出独特和重要贡献的方式。不平等和歧视是我们这个时代的决定性挑战。她提到了非法资金流动造成的破坏性影响；公共支出的拙劣模式；以及公共服务受到政治利益的损害。不同的结果只能产生于一种不同的方法，这一方法将公平分享发展和全球化的好处，以便不让任何人因故意或忽视而掉队。她呼吁工作组思考其任务、成就和挑战，并考虑在落实发展权方面取得进展的新的途径。

4. 工作组在 2018 年 4 月 23 日第一次会议上以鼓掌方式再次选举扎米尔·阿克拉姆为主席兼报告员。在开幕发言中，<sup>2</sup> 主席兼报告员提到了国际社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若干文书，并吁请会员国以这些协商一致的案文为基础，推动落实发展权。他一贯认为，唯有与会成员国表现出愿意妥协的必要政治意愿并寻求共同立场，工作组才能取得进展。《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大会第 70/1 号决议)进一步加强了实现发展权的可能，因为其中所载的可持续发展目标与该权利基本一致。主席兼报告员提到已向工作组提交的文件，其中强调了关键案文中的共同要点。<sup>3</sup>

5. 主席请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会议管理司中央规划和协调处处长维塔利·鲁萨克发言，他就利用会议服务资源问题提请工作组注意大会关于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的第 72/19 号决议。目的在于提高工作组对其利用率低于 80%这一基准的认识，并鼓励所有会议参加者以明智方式使用分配的时间和资源，同时考虑到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会议服务能力有限等制约因素。

<sup>1</sup> 发言全文可查阅 [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19thSession.aspx](http://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19thSession.aspx)。

<sup>2</sup> 发言全文可查阅 [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19thSession.aspx](http://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19thSession.aspx)。

<sup>3</sup> A/HRC/WG.2/19/CRP.1.

6. 工作组随后通过了议程(A/HRC/WG.2/18/1)和工作计划(A/HRC/WG.2/19/INF.1)，对欧洲联盟提出的并得到日本支持的议程项目 4(e)案文稍微作了修正(A/HRC/WG.2/19/INF.1/Rev.1)。埃及最初同意该修正内容，但嗣后指出，原来的案文更符合人权理事会关于发展权的第 36/9 号决议。

7. 在本届会议期间，工作组审议了各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对落实发展权的贡献，相关利益攸关方对发展权评定标准和相应施行次级标准草案的评论和意见(A/HRC/WG.2/17/2 和 A/HRC/WG.2/18/G.1)。工作组还与发展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和各位专家就落实和实现发展权问题举行了互动对话。

### 三. 会议纪要

#### A. 一般性发言

8.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发言时，重申了在第十七届不结盟国家政府首脑会议上作出的承诺。不结盟运动坚信，实现发展权是必要的，国际社会必须表明其承诺，并给予发展权以应有的重视。发展权应成为落实《2030 年议程》的核心内容。国际合作是落实和实现发展权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并有助于克服持久的全球挑战。不结盟运动希望工作组能够推动制定一套完整和独特的落实发展权标准。

9. 欧洲联盟坚定地致力于实现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困，促进人权，致力于确保安全，预防和解决冲突，并鼓励善政、性别平等、人的发展、问责制和公平的全球化。在理解发展权方面仍存在分歧。欧洲联盟重申，支持发展权，其基础是所有人权不可分割和相互依存，发展战略具有多层面，而个人是发展进程的核心主体。欧洲联盟重申其立场，即不赞成拟订一项具有约束力的国际标准。它愿意继续通过协商一致方式审议发展权的评定标准和次级评定标准。

10. 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发言指出，在工作组就精简内容、标准和准则工作 20 年后，现在是时候了，应该从讨论转向实际行动。伊斯兰合作组织敦促工作组不再拖延，着手起草一项具有国际法律约束力的发展权文书。它呼吁展现灵活性和作出妥协，以便超越迄今为止使这一进程脱轨的根深蒂固的立场。

11. 多哥代表代表非洲集团发言，表明与不结盟运动意见一致，并希望看到最终确定评定标准和次级评定标准，以制定一套全面和连贯的落实发展权的标准和健全的后继机制。最弱势群体的参与和发声至关重要。该代表呼吁发达国家确保公平的发展筹资并改革目前的自由贸易和发展金融系统，因为它们阻碍可持续发展。

12. 巴西代表说，发展权与实现所有人权是相互关联的。虽然承认人权准则和《2030 年议程》的不同法律地位，但毫无疑问，它们是相辅相成的。参与就拟订一套全面连贯的落实发展权标准的评定标准和次级评定标准的审议，加强和加深了该国对发展权的理解。在推动《2030 年议程》的背景下，现在是处理新出现的优先问题的时候了。

13.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指出，多年来，发展中国家为本国的福祉和繁荣而奋斗，因此关注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以及发展权。发展是一项权利，伊朗伊斯兰

共和国驳斥任何试图破坏这一权利或将它与慈善、特权或慷慨联系起来的说法。虽然关于发展权的讨论因政治和概念差异而受到不利影响，但全球化和经济危机已突出显示，不论国家发展水平高低，发展权关乎所有国家。我们应当克服政治僵局，从言论转向行动。

14.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赞同不结盟运动的观点，并重申发展权对文化多样性和社会环境的重要性。该代表还重申，各国在国际法中根本上主权平等。目前的国际金融体系助长了不平等、贫困和边缘化，需要在国际一级采取措施，确保充分行使和实现发展权。一项具有约束力的文书对填补这一法律空白至关重要。

15. 古巴代表同意不结盟运动的观点。落实发展权的障碍越来越多地阻碍人们享有发展和人权。发展权也包含域外权一面。现在的问题是如何实现这一权利而不是讨论它是否是一项人权。古巴鼓励国家人权机构在国家一级落实发展权，并愿意与所有其他利益攸关方进行建设性接触。

16. 尼日利亚代表对非洲集团、不结盟运动和伊斯兰合作组织的观点表示赞同并重申尼日利亚的立场，发展权应得到国际社会的重视，它是实现《2030 年议程》的关键。缺乏发展机会对发展中国家人民的福祉造成不利影响，并助长了不稳定和冲突，对全球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尼日利亚敦促所有利益攸关方搁置看似不同的歧义，致力于实现发展权的国际努力。

17. 中国代表说，发展权是一项不可剥夺的人权，所有国家都可以自由选择本国的发展议程，满足自身的现实。为实现强劲、可持续和包容性发展，中国呼吁所有国家遵守《联合国宪章》，尊重不同国家的不同政治，社会制度和发展进程，加强对话与合作，充分纳入可持续发展，打造公平、公正和相互尊重的国际关系。

18. 代表斯里兰卡表示，由于缺乏一套用以评估发展的全面一致的标准，该国尚未落实这一任务。需要区域和国际级的努力来补充国家努力。通过“2025 年愿景：使国家富强”这一政策文件，斯里兰卡现已启动了一个综合减贫框架。该代表重申呼吁作为一个紧急事项完成确定一套标准，并强调了最终确定自 2010 年以来一直在谈判的评定标准和次级评定标准的重要性。

19. 巴基斯坦赞同不结盟运动和伊斯兰合作组织立场。《发展权利宣言》广泛界定了发展权的各个方面，而围绕评定标准和次级评定标准和一套标准开展的讨论对于选定不同类别、要素和指导方针，使发展权具有可实施性是富有成效的。发展权在发展与人权之间架起了一座桥梁。巴基斯坦支持 2018 年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变革迈向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社会”的主题，这有助于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

20. 埃及赞同非洲集团和不结盟运动的观点，并指出，发展权需要在公平的经济关系框架内开展国际合作，交流最佳做法和进行技术转让，同时尊重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埃及期待完成就有关一套标准和评定标准的讨论。通过标准的任何拖延应当触发人权理事会决定起草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的最佳方式。

21. 南非代表指出，发展权的承诺仍然没有兑现，空泛的辩论使之削弱，关键承诺方面出现倒退。这是一项平等权利，《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宪章》第 22 条印证了非洲大陆对切实实现发展权的承诺。该代表提到，由于意识形态上的分歧，工作组在发展权进展方面停滞不前，而贫困和发展障碍依然根深蒂固。该代表还谈

到需要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参与，将发展权纳入主流，需要高级专员确定和实施具体和独立的项目。

22.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对一些发达国家多年来阻挠这项工作表示遗憾，并指出，单方面制裁破坏了发展工作的进展，资本主义加剧了不平等现象。该代表强调，需要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重申《发展权利宣言》的规定，并表示支持通过关于发展权实施的准则。

23. 埃塞俄比亚代表赞同非洲集团和不结盟运动的观点，并认为发展是一个事关生存和基本人权的问题。国际社会有义务为实现这一目标而努力和合作。单独增长比共同增长需要付出更多的代价，该国政府正在通过减贫和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努力实现与邻国的互利发展和创造一个和平的世界。

24. 尼泊尔指出，对于一个最不发达国家来说，如何强调发展权的价值都不过分。发展权可构成真正的联接环节，导致实现所有人权，因而需要将发展权纳入主流。尼泊尔希望最终完成对评定标准和次级评定标准的审议，并指出，若不营造一种以适当的国际法律框架为基础的公正和可预测的环境，实现发展权的梦想将在很大程度上无法实现。

25. 卡塔尔代表同意不结盟运动的观点。卡塔尔遗憾地指出，使用单方面胁迫措施妨碍促进发展权，并阻挠了它的落实，也影响到全球合作促进可持续发展。它鼓励各国克服这些障碍，避免此类政策，并表示支持工作组为通过发展权评定标准和实施评定标准的努力。

26. 莫桑比克代表赞同非洲集团和不结盟运动的立场，并指出，尽管就发展权没有达成共识，但莫桑比克呼吁所有会员国继续支持工作组和特别报告员的授权任务。不让任何人掉队、普遍性和包容性的原则加强了发展权及其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可发挥的作用。鉴于以下进程之间存在的内在联系，莫桑比克鼓励确保工作组能够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互动。

27. 罗马教廷代表指出，发展不应仅仅从经济角度来理解，而应当用以人为本的方式理解。罗马教廷希望，2015年作出的庄严承诺将推动恰当落实促进共同利益和改善所有生活领域的明确原则。人类面临重大挑战，而更大的挑战在于作出真正的承诺和实际加以落实。

28. 马来西亚代表赞同不结盟运动和伊斯兰合作组织的观点。该代表指出，为妇女和女童赋能是发展议程的关键组成部分。该代表列出了发展的若干障碍，包括暴力、冲突、气候变化和自然灾害，并强调了经济方面的障碍。马来西亚强调需要开展国际合作以克服这些障碍，并呼吁各国利用一切手段落实发展权。

29. 阿尔及利亚表示充分支持工作组及其工作。该代表指出，发展权既是个人权利又是集体权利，并强调需要创造有利环境，使个人和社会有能力发展。该代表对某些政治利益阻碍工作组的工作表示遗憾，并强调，必须为落实发展权提供新的动力。

30. 博茨瓦纳代表赞同非洲集团和不结盟运动的观点，并指出，目前阻碍发展权的挑战将影响某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享有。在实现《宣言》愿景的全球努力中进展不平衡，而受打击最严重的是非洲人民、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全联合国系统都应不遗余力地将发展权纳入主流。该代表重申，博茨瓦纳致力于完成评定标准和次级评定标准草案的审议。

31. 科威特代表赞同不结盟运动和伊斯兰合作组织的观点。科威特希望，工作组和特别报告员的努力将导致解决落实发展权所面临的挑战。该代表强调，必须集中精力处理人道主义问题，并谈到建立科威特阿拉伯经济发展基金，向发展中国家提供人道主义援助。该代表希望各国能够在本届会议上就评定标准和次级实施评定标准达成谅解。

32. 厄瓜多尔代表赞同不结盟运动的观点，并指出，在通过《发展权利宣言》30多年后，有必要向前迈进。厄瓜多尔支持就载有评定标准和次级实施评定标准的文件开展的工作，并希望在本届会议上最后敲定这一文件。该代表指出，需要考虑以前的高级别政治论坛的结果和一套现有的国际文书，包括人权理事会第37/25号决议——关于根据《残疾人权利公约》第十三条诉诸司法的权利。

33. 印度尼西亚代表赞同不结盟运动和伊斯兰合作组织的立场，指出对一套标准、评定标准和次级实施评定标准的讨论已经持续了一段时间，但没有取得具体成果。为实现这一非常重要的权利，所有会员国都应具有政治承诺和意愿。国际合作和全球伙伴关系作为基本要素，应得到所有国家的承认。印度尼西亚努力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实现发展权。

34. 阿塞拜疆代表赞同不结盟运动和伊斯兰合作组织的看法，并谈到需要就这件事和正在进行的关于发展权的讨论作大张旗鼓的宣传。交换不同意见将产生具体成果，从而更好地促进国际合作，实现发展权。阿塞拜疆希望目前的努力将产生具体的成果。该代表强调，《2030年议程》是各级发展议程的核心部分，并强调，随着大规模移民和人口流动，有必要加强国际团结合作，以实现发展权。

35. 菲律宾代表赞同不结盟运动的看法。菲律宾赞赏在制定评定标准和次级实施评定标准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希望本届会议期间的合作参与将最终完成这项工作。鉴于发展权是一项不可剥夺的人权，并反映在最近的主要多边协议中，菲律宾与其他代表团一道呼吁，着手拟订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发展权文书。

36. 叙利亚代表赞同不结盟运动的观点，并指出，《发展权利宣言》通过30年后，实现这一权利仍然存在若干障碍。该代表指出，发达国家还采取了制造此类障碍的政策，例如单方面强制措施或利用恐怖主义破坏其他国家的稳定。该代表重申了不同人权之间联系的重要性及国际合作实现《2030年议程》的重要性。

37. 南方中心的代表指出，发展权是该中心工作的关键内容，并肯定了《发展权利宣言》的重要性。该代表回顾了不结盟运动巴库会议，会议上宣布落实发展权需要国际经济结构进行深刻变革，包括创造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社会条件。该代表强调必须消除贫困，这是促进发展权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关键因素。

38. 教皇约翰二十三世社区协会的代表代表设在日内瓦的天主教非政府组织论坛发言，他指出，倘若各国抱有政治意愿并真正致力于实施发展权并以整体、批判和多维方式构思发展权，就会更好地实现人权。各国之间的有效国际团结合作对于实现发展权的全球框架势在必行。该论坛希望各国在本届会议上以更具有建设性的态度对评定标准和次级实施评定标准进行讨论，以便完成这一进程。由于涉及评定标准和次级实施评定标准的工作文件逐渐变得难以管控，该论坛制作了一个表格，以显示相似和重复的内容，以便加快讨论。

39. 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代表对《发展权利宣言》所载原则与对保护殖民统治和占领下的人民权利乏力两者在落实方面的差距表示关切。《发展权利宣言》第5条明确指出，在制定国际文书草案时必须包括自决权。

## B. 与发展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互动对话

40. 发展权问题特别报告员萨阿德·阿勒法拉吉在工作组第二次会议上发了言。他概述了其任务和开展的工作。发展权与所有其他人权都是可持续发展的组成部分。虽然经济增长十分重要，但发展具有质量内涵，纳入人权方面的内容至关重要。《发展权利宣言》必须成为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指导力量。他依照人权理事会第36/9号决议的规定，报告了关于落实发展权的区域协商。协商的重点是找出和促进落实发展权的良好做法，包括设计、实施、监测和评价旨在促进人类发展的政策和方案。呈现出的一个通盘主题是吸收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有效参与发展进程十分重要。最终目标是为实施政策和计划以实现发展权制定一般准则。他还介绍了他即将访问佛得角和即将发表关于发展权与不平等和南南合作等报告。他希望与工作组的伙伴关系将成为特别程序与其他机制工作协同增效的一个范例。

41.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代表不结盟运动，欧洲联盟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埃及、南非、突尼斯和厄瓜多尔的代表作了发言，随后是教皇约翰二十三世社区协会代表代表天主教非政府组织论坛和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作了发言。数位发言者欢迎特别报告员对其工作的态度，强调他与理事会其他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联合国机构和参与发展权问题的其他机制的合作。这项任务将为继续推动克服妨碍有效实现发展权的障碍提供了宝贵的机会。欧洲联盟注意到特别报告员的报告，并强调关切特别报告员的任务与工作组之间工作上的重复。一些代表承认特别是在制定一套完整的发展权标准方面与特别报告员保持通畅对话的重要性。国际合作与伙伴关系有助于确保可持续和包容性发展，并有助于打造以规则为基础的全球秩序。代表们强调，必须消除阻碍发展权的障碍，特别是政治化。

42. 特别报告员欢迎所有这些贡献，并重申广泛支持其工作将鼓励更广泛地参与任务负责人的工作并与其互动。各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之间的协调非常重要。他提到了已开展的区域协商，解释了会议的筹划方式，并表示他对迄今为止就工作发表的意见持开明态度。

## C. 与专家们的互动对话

43. 根据理事会第36/9号决议第14段，工作组与专家们举行了互动对话，讨论如何落实和实现发展权，包括《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影响以及可能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开展的互动。<sup>4</sup> 第一小组成员包括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成员奥利维耶·德许特，财务和可持续发展问题独立顾问布米卡·穆奇哈拉，法律专家露西·克拉里奇，南方中心副执行主任和全球治理发展计划协调员戴良楚。

<sup>4</sup> 专家介绍记录可查阅 [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19thSession.aspx](http://www.ohchr.org/EN/Issues/Development/Pages/19thSession.aspx)。



44. 德舒特先生介绍了关于发展权国际方面的研究报告。发展权不应该是自成一体，其影响应当扩大到联合国系统以外。国际义务有两类：(a) 人权领域的域外义务，包括“消极”和“积极”义务，除其他外，他提到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通过的关于国家在工商活动中履行《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规定的义务的第 24 号一般性意见(2017 年)；(b) 全球义务，其特点是各国在寻求全球问题的多边解决方案时真诚考虑其人权义务。对促进发展至关重要的关键领域是：重组和减轻外债，消除非法资金流动，官方发展援助，贸易和投资改革，跨国公司监管，知识产权和技术转让，以及国际支持建立普遍的社会保障底线。该报告提出了具有前瞻性的建议。

45. 穆奇哈拉女士介绍了一项关于发展权与非法资金流动的研究。将非法资金流动与发展权联系起来的前提是，有权使预防、管制和最终消除非法资金流动成为人权的必要条件。目前，三个框架，即《发展权宣言》《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对于非法资金流动采取有意义的行动至关重要。她解释了转移定价错误、避税天堂和离岸财富的概念，并指出，非法资金流动在不同方面极大地制约了为可持续发展目标筹集国内资源和为发展融资。因此，在国际组织内各国之间的全球税务合作至关重要。

46. 克拉里奇女士向工作组通报了非洲人权和民族权法院就奥杰克人案中发展权的司法判例发展情况。该法院重申了非洲委员会及人权和民族权先前的判例，即土著人民有权享有《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宪章》第 22 条规定的发展权。法院承认参与是发展权的一个基本要素。法院还赞同相关判例法制定的原则。法院根据《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第 23 条宣布，国家有责任创造有利于人民发展的条件。该裁决确认，国家有明确的积极义务确保人民不会被排除在发展进程或福利之外。

47. 戴良楚先生谈到了落实发展权和《2030 年议程》的挑战。主要的挑战是，全球经济仍不确定而且不稳定。然而，包括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在内的国际社会并未为新的经济危机或经济放缓做好准备。气候变化也有可能限制发展和发展权，因此必须扩大《巴黎协定》的执行范围。可以审查这些制约因素，以便制定有效和因地制宜的国家战略。鉴于竞争条件不平衡，应在气候变化行动中体现特殊和优惠待遇原则以及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从而使发展中国家能够制定妥善的国家政策。政策领域需要系统的改革，并建立强有力的国际伙伴关系。

48. 在随后的讨论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代表不结盟运动以及肯尼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南非、巴西、欧洲联盟、厄瓜多尔、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代表作了发言，随后是教皇约翰二十三世社区协会代表天主教非政府组织论坛和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作了发言。代表们重申，南南合作是可持续发展国际合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对南北合作的补充。肯尼亚代表对奥杰克人案的裁决提出了具体问题，并解释说已经成立了一个执行裁决的工作队。他还询问是否有关于土著人民权利和其他司法管辖区侵犯发展权的类似案例。代表们指出，《2030 年议程》及其目标 17 明确地反映了《发展权利宣言》。执行手段对于各国满足发展需要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成功至关重要，所有执行手段都应得到同等重视。欧洲联盟的代表指出，《2030 年议程》将平等和不歧视的必要性作为核心关注。一些代表强调，有必要继续努力制定更具体的发展政策，并考虑到围绕这些政策和战略的活动，包括投资挑战、缺乏解决争

端的独立机制、外债、气候变化和其他挑战。代表们谈到了《巴黎协定》与发展权之间的关系，以及如何针对公平和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在发展权框架内恰当确立这种关联。

49. 专家们在会议结束时认为，鉴于历史和经济条件造成的不平等，针对发展中国家的区别对待原则是公平的。实施手段和可持续发展目标 17 非常重要，如果缺乏这一目标，其他目标就无法实施。其他司法管辖区也有类似的案例，例如拉丁美洲，其中考虑到了土著人民的权利；然而在这些案件中并没有处理发展权，因为《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宪章》是唯一规定了可诉讼权的人权公约。没有理由不在其他类型的案件中援引发展权，例如有关气候变化影响的案件。发言者们强调了政策一致性这一具体问题，并指出，应当在如今金融全球化的时代援引这一问题。一项发展权框架公约将会有更大的价值，因为它可以补充现有的人权制度，在金融全球化的背景下，这样一项公约可以解决域外影响。关于对多边主义的威胁，发展权应成为所有政策的“保护伞”，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等有关组织应提及人权。

50. 第二次小组会议的重点是 2018 年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主题“变革迈向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社会”。小组成员包括发展权问题特别报告员萨阿德·阿勒法拉吉，国际政治经济独立顾问布米卡·穆奇哈拉，巴基斯坦农村支持计划网络主席沙伊·苏丹·汗和一名独立顾问特莎·坎。

51. 阿勒法拉吉先生重点讨论了各国内部和彼此之间的不平等对实现和有效落实所有人的发展权构成的挑战。不平等渗透到人们生活的各个方面，威胁到社会和经济的长期发展，损害了减贫，并对人们的满足感和实现自我价值感产生不利影响。2015 年“可持续发展投资政策框架”提供了新的动力，重申必须减少不平等现象和消除歧视，以便充分实现所有人的发展权。他提到了五个行动领域：(a) 找出那些掉队者；(b) 查明并消除不平等现象的根源；(c) 确保包容性和参与性进程；(d) 问责机制；(e) 确定、分享和推广减少不平等现象的良好做法。他认为其角色是在国际、地区和地方各级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架设桥梁。

52. 沙伊·苏丹·汗先生介绍了巴基斯坦农村支助方案网络落实发展权的经验，作为如何通过自救努力实现发展的一个实际例子。该网络的核心要素包括社会动员和使穷人能够参与影响其生活的决策。社会动员是一种整体方法，包括人力资源开发、社区投资基金、技术援助、基础设施发展以及与国家和非国家其他行为者的联系。这是农村贫困人口实现发展权，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有效和方便的途径。

53. 穆奇哈拉女士介绍了一份关于国际投资协定、工业化与人权的研究报告，谈到了这类协定对可持续发展目标 9 下通过包容、公平和可持续工业化实现发展权构成的制约因素。制约因素在于根据协定由投资者——国家争端解决机制强制执行的为投资者提供的保护。《发展权利宣言》的原则和要素规定，国家和国际发展政策都要为发展创造有利的环境，进而使其成为一项有效的人权工具，解决投资协定造成的障碍。影响各国实现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投资者保护措施是对绩效需求，例如当地含量和争端解决机制的遏制。提出的建议包括：人权影响评估；由国际组织提供有关备选方案和最佳做法方面的信息；并将人权和妇女权利纳入协定的条款。

54. 特莎·坎女士谈到了如何使发展权和更广泛的人权框架影响调动和管理气候融资的方式。为应对气候变化的威胁，各国已在多种文书中承诺动员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所需的资源，包括通过绿色气候基金。可用资金数额仅为支持气候适应性发展所需数额的一小部分。下列原则应当指导气候融资机制的运作：在指导文件中明确承诺人权，确保利益攸关方有效参与的切实方法，气候基金内需要有人权基础构建，含有定量和定性指标的人权政策，以及对伙伴实体，包括金融中介机构的有效监督和监测。

55. 在随后的讨论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代表不结盟运动以及埃及、巴基斯坦、莫桑比克和厄瓜多尔的代表作了发言，随后是教皇约翰二十三世社区协会代表天主教非政府组织论坛和明爱国际论坛作了发言。许多发言侧重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协同增效作用和政策连贯性的问题，以及民间社会参与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代表们谈到了他们在投资协定和审查程序以便对条约进行改革方面的经验，以及以人权为重点的重要性。发言强调，需要优先重视气候变化，且需要确保解决气候资金认捐数额与资金分配之间的差异。

56. 在会议结束时，小组成员回答了问题，并阐述了若干要点。迫切需要通过共同的报告格式、援助分类指标和采用最佳做法来对气候融资义务实行问责。有人提到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和人权影响评估的必要。提高认识和信息共享是特别报告员任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政府高级别政治论坛的重要组成部分；但他希望有足够的空间来倾听民间社会的声音并与之互动。

#### D. 国家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贡献

57. 巴基斯坦代表谈到该国以多重方式对待发展，包括结构改革，有利于投资的政策和针对弱势群体的社会安全网。中巴经济走廊是各国互联互通共同繁荣的一项关键区域举措，也是通过促进该地区经济增长实现发展权的一个实际例子。类似的区域项目可推动国际合作，促进发展和落实发展权。

58. 古巴代表指出，基于团结和人道主义以及无条件的国际合作是其外交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古巴提供的国际合作涉及许多部门，包括教育、医疗和体育。在卫生部门，例如在发生自然灾害后向中美洲和拉丁美洲国家提供的卫生方案和对保健专业人员的培训。在国家一级，有限的自然资源和财政资源并未妨碍国家战略的实施。古巴将人置于发展的中核心地位，以减少不平等现象，并提供全民免费教育和保健覆盖。

59. 埃及代表指出，该国 2030 个战略是基于具有包容性的可持续发展这一原则和均衡的区域发展作为总体框架，以包容性方式改善生活质量和福利，并侧重于经济、社会和环境层面。该战略的基础是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国家规划和协调其执行工作。以参与方式制定了该战略，所有政府机构通过合作制定了全面的目标。当前的地方、区域和全球环境使这一战略在处理国际事态发方面具有比较优势和重要性。

60. 印度尼西亚代表谈到该国的政策，包括：将《2030 年议程》纳入国家发展规划的主流，最后确定国家执行的法律和体制框架，吸引利益攸关各方参与，和监测和评估。关于较具体的措施，印度尼西亚加强了对社会发展方案的预算拨

款。在区域一级，该国正计划举行一次东南亚国家联盟领导人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会议。在全球一级，印度尼西亚积极促进并参与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南南合作和三边合作。

61. 埃塞俄比亚代表谈到该国对和平与安全的贡献，以及作为东道国推动国际发展议程的努力。在区域一级，它在非洲联盟和其他论坛上领导并主持了发展对话。埃塞俄比亚坚信，以发展为导向的多部门方案是在社区和国家两级通过投资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复原力的唯一手段。它呼吁加强国际团结合作，以便有效和及时地实现全球发展成果。

62. 欧洲联盟对《2030年议程》的回应侧重于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欧洲政策框架和欧盟委员会优先事项的主流。新的“欧洲发展共识”提出了围绕《2030年议程》五大核心主题的欧洲整体发展政策，并强调了关键性的跨领域因素。欧盟外部政策和行动已经为《2030年议程》做出了具体贡献，其中包括通往循环经济的道路、欧洲能源联盟倡议、资源效率、0.7%的官方发展援助以及《巴黎协定》的后续行动。

6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谈到制定保障可持续发展的国家立法、法律和政策，例如确保最低工资和收入平等的法律和财政政策。该国有确保平等的措施和处理歧视性政策和做法。国家采取了减贫方案，提供社会保险，农村发展措施，社会保护方案和增强妇女权能的举措。该国与若干联合国机构合作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尽管面临巨大挑战，但该国仍然致力于并尽一切努力实现这些目标。

64.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谈到了落实发展权的综合办法。它在国际合作和团结的基础上推动了区域和国际领域的一体化模式。重点包括玻利瓦尔美洲人民联盟、南美洲国家联盟、加勒比石油组织和拉美及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它制定了一项促进对话、性别平等、包容和不歧视的参与性政策。他提到了《2016-2019年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并强调需要深刻改变经济体制，消除贫困和实现发展权。

65. 南非代表谈到，该国在国家发展计划和目前的中期战略框架以及《宪法》基础上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其中涉及与发展权相一致的各种权利。政府所有相关职能部门的参与促进了执行工作。为可持续发展等事物创建了高强度任务训练小组，并加快了政府的交付计划，通称为“紧迫行动”。这位代表谈到了该国的区域努力、资金缺口、与目标有关的知识中心和非洲联盟——联合国实施《2063年议程》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框架，该框架设想加强两个组织之间的协调，以积极推动非洲以人为本和关爱地球的结构转型。

66. 厄瓜多尔代表指出，该国已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相关的国家发展计划(称为“一生”)，该计划确保所有人在整个生命周期内享有人权。该计划还谋求在国家和全球一级实现全面的经济满足、充分的公民地位、透明度和反腐败斗争，确保主权和促进和平。它建立在对话和基于共同利益的民主进程基础上，而这种共同利益体现了多样性。在不平等方面，厄瓜多尔在涉及国际优先任务的具体领域开展合作，如残疾人权利、消除歧视并在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推广项目。该代表强调了战略筹资的重要性，以便在共同和分摊原则的基础上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敦促所有国家调动私人 and 公共资源，并确定不同发展目标之间的优先事项。

67.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谈到国家发展计划，该计划属于综合发展框架 2006-2011 年幸福生活国家发展计划的一部分。这些计划旨在加强国家作为一个整体及其福祉和各级政府之间的协调，从而强化民主自治和经济主权。这将有助于人们获得基本服务和实行新的环境模式。该代表提到了该国为落实《2030 年议程》做出的增长和减贫努力及各部门的投资政策。该国深信，发展权是固有权利，必须建立在相互了解、尊重和文化多样性基础上以实现和平与合作文化。

68. 教皇约翰二十三世社区协会代表说，该协会深入基层参与了一系列广泛的社会活动和发展举措，与无论是发展中国家还是发达国家的极端贫困人口一道相处。其中包括协助意大利实施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社会合作社、打击人口贩运方案和平民和平队的一系列项目。它还在赞比亚、孟加拉国和巴西开展了一些项目，解决孤儿、受教育权和暴力侵害儿童和年青妇女的问题。

69. 国际废除核武器运动的代表指出，民间社会是推动裁军和人权问题的一个重要角色。正如《发展权利宣言》第 7 条和战略发展目标 16 所述，常规武器对发展产生消极影响。该代表呼吁所有国家批准禁止造成人道主义影响的常规武器协议，特别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以实现全面彻底裁军，使各国能够腾出资源用于全球发展。

#### E. 发展权评定标准及相应的次级实施评定标准草案

70. 工作组继续审议了高级别工作组编制的发展权评定标准及相应的次级实施评定标准草案(见 A/HRC/15/WG.2/TF/2/Add.2 附件)。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代表不结盟运动发言回顾了人权理事会第 36/9 号决议，其中理事会决定，工作组应不迟于在第十九届会议上完成关于评定标准和次级评定标准的文件。该代表指出，这项工作仍未取得实际成果，并表示希望继续推进。该代表指出，每届会议上讨论该文件时都会出现新的观点，阻碍了文件的通过，现在正是对评定标准和次级评定标准采取有效措施的适当时机。欧洲联盟重申，除了达成协商一致外，别无任何其他方法；而每当坚持认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是讨论的唯一可能结果时，协商一致便遭到破坏。

71. 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巴基斯坦、巴西、南非、日本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代表发言，对本议程项目和下一步行动提出了各自的看法，教皇约翰二十三世协会代表天主教非政府组织论坛，欧洲-第三世界中心和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也贡献了意见。主席兼报告员对意见交换作了总结，并表示很明显，对评定标准和次级评定标准的审议是一个缺乏共同点的问题，现有的不同意见将继续存在。作为替代办法，他提议秘书处可以“清理”案文，删除冗余，同时保留现有的措辞，并原样反映各代表团的提案。此外，秘书处可提供相关的现有共识文件中的备用措辞，并将它们提交工作组下届会议审议，以便开辟达成协议的可能。这一提案的目的是缩小现有差距，并推动朝着有利方向迈进。代表们对该提案的反馈意见不一，不结盟运动的代表建议在会议剩余的时间内就现有案文进行研究，该运动的一些代表对此表示支持。欧洲联盟代表指出，在目前情况下，他无法对文件的条款作任何具体评论，将保留案文中的现有保留意见，并对任何新的提案或修改持保留态度。日本代表也保留了日本先前保留的所有评定标准和次级评定标准，尚未准备讨论任何新的提案，此外还重申，日本不支持通过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工作组在会议期间完成了对评定标准 1(a)至 1(e)备选 1 的审读。

## F. 落实发展权的标准

72. 工作组继续讨论制定落实发展权的标准。在这方面，工作组收到了两份文件：关于落实发展权标准的报告(A/HRC/WG.2/17/2)，它由主席兼报告员编写并在工作组第十七届会议上作了介绍，以及不结盟运动关于实施和实现发展权的一套标准的提案，它载于 A/HRC/WG.2/18/G/1 号文件。

73. 欧洲联盟代表在讨论开始时指出，其立场不会改变。它不会对具体提案发表评论，并会维持其先前提出的相同提案。不结盟运动的代表谈到主席兼报告员提出的一套标准，作为推进和履行该小组任务的一种方式。不结盟运动准备听取必须纳入的建议，并希望工作组与主席兼报告员和特别报告员共同努力。它还提到不结盟运动提出的一套标准草案中的内容。草案载有关于充分遵守国际标准和各国之间的合作，消除障碍，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目标 17，各国间有义务进行合作，消除不公正现象，停止单方面胁迫性措施并尊重各国政治独立和领土完整及不干涉原则。

74. 日本代表对这套标准提出保留。南非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代表作了发言，教皇约翰二十三世协会代表天主教非政府组织论坛，欧洲——第三世界中心和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也贡献了意见。南非代表提到，倘若在小组讨论中讨论了这一专题并认为不结盟运动的提案与评定标准和次级评定标准对于向前推进同样重要，本来是有益的。该代表指出，在国际法律框架中将发展权置于与其他人权同等地位势在必行，并补充说，一项公约将产生新的势头，补充目前的人权制度，并符合理事会的预防任务。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重申需要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条约。民间社会组织支持需要制定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条约，并强调这方面的基本参考文件是《发展权利宣言》。民间社会组织还提到了在上一届会议上提交的关于标准、待审议项目和土著人民参与的非文件。

## 四. 结论和建议

75. 在 2018 年 4 月 26 日第十九届会议最后一次会议上，工作组根据人权委员会第 1998/72 号决议确定的任务，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本结论和建议。

### A. 结论

76. 工作组感谢所有推动第十九届会议议事工作的各方。

77. 工作组欢迎联合国人权事务副高级专员出席了会议，并注意到她在开幕词中以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名义所作的发言，其中她重申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全力支持工作组和充分实现发展权，以及为此目的加强联合国系统有关机构的支持。

78. 工作组对主席兼报告员的再次当选表示欢迎，并赞扬他干练地指导了会议期间的审议工作。

79. 工作组赞赏与发展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互动对话。

80. 工作组讨论了与拟订一套全面连贯的实施发展权标准相关的发展权评定标准和相应的次级实施评定标准草案，并对前述标准进行了讨论。

81. 工作组注意到主席兼报告员的报告，题为“落实发展权的标准”和不结盟国家运动关于一套全面连贯的落实发展权标准的提案。

82. 工作组对互动对话表示赞赏，对话中讨论了落实和实现发展权问题，包括《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影响，以及可能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互动。在这方面，工作组赞赏地注意到人权理事会通过第37/24号决议（“促进和保护人权与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第37/25号决议（“有必要采取综合方法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以充分实现人权，总体上以执行手段为重点”）。

83. 在第十九届会议上对发展权评定标准和相应的次级实施评定标准草案做出了审议，工作组对秘书处编写会议室文件的工作表示赞赏，该文件汇编了各国政府、国家集团、区域集团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关于发展权评定标准和相应的次级实施评定标准草案的评论和意见(A/HRC/WG.2/18/CRP.1)。

84. 工作组注意到主席兼报告员编写的题为“落实发展权：寻找前进的方向”文件(A/HRC/WG.2/19/CRP.2)，其中他找出了实现发展权的重大挑战。

## B. 建议

85. 工作组建议：

(a)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及其办事处采取充分的措施，通过系统地确定并实施专门用于落实发展权的项目，确保以既平衡又明显的方式拨出资源，恰当重视对发展权的宣传，有效落实并使之主流化，同时继续向人权理事会和工作组汇报这方面的最新进展；

(b) 工作组应根据人权委员会第1998/72号决议以及人权理事会和联合国大会的其他相关决议，继续通过一种合作参与进程完成任务；

(c) 高级专员在下次年度报告中分析落实和实现发展权的情况，考虑到现有挑战，就如何应对挑战提出建议，并就如何支持工作组完成任务提供具体建议；

(d) 工作组认为，考虑到人权理事会第9/3和36/9号决议，注意到会议室文件A/HRC/WG.2/18/CRP.1所载的对评定标准和次级实施评定标准的讨论；

(e) 工作组在今后辩论中审议各国在国家、区域和国际一级为落实发展权做出的贡献以及对《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影响；

(f) 工作组请发展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经与会员国协商，根据人权理事会第33/14号决议为其规定的任务，继续为工作组的工作做出贡献；

(g) 由主席兼报告员向大会提交工作组第十九届会议的报告，包括报告和推动将发展权纳入《2030年议程》的执行情况。

## 附件

### 与会者名单

#### 人权理事会成员国

阿富汗、巴西、布隆迪、智利、中国、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伊拉克、日本、肯尼亚、墨西哥、尼泊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卡塔尔、沙特阿拉伯、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多哥、突尼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津巴布韦。

#### 联合国会员国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爱沙尼亚、法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耳他、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新加坡、斯里兰卡、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乌拉圭。

#### 非会员观察员国

教廷、巴勒斯坦国。

#### 政府间组织

欧洲联盟、伊斯兰合作组织、南方中心、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

##### 一般咨商地位

国际慈善社、欧洲—第三世界中心、圣约瑟夫教派、新人类组织。



## 特别咨商地位

教皇约翰二十三世协会、爱心协会、圣文森特德保罗慈善姐妹机构、促进正义与和平道明会(多明我会)、拉丁美洲人权与社会发展基金会(拉美人社发基金)、抗镰状细胞协会、废除核武器国际运动(反核运动)、鲍思高慈幼会圣母进教之佑孝女会、国际独立社会背景下的使徒运动(使徒运动)、促进受教育权和教育自由国际组织(受教育权和教育自由组织)、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特里萨协会、国际妇女、教育和发展志愿组织(教发志愿组织)。

## 列入名册

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南美印第安人理事会)。

---